

中國製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新竹縣竹東鎮頭重里中興路四段一三六號

電話：(〇三) 五八二四一二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四、	合併損益表	4~5		-
五、	合併現金流量表	6~7		-
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9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30		四~二十
	(五) 關係人交易	30~32		二一
	(六) 質押之資產	32		二二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33		二三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3		二四
	(十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 易往來情形	33, 36~38		二五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3~35		二六

中國製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	\$	863,487	1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281,359	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26,978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		59,953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		277,163	5		2120	應付票據		326,457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六及二一）		805,920	14		2140	應付帳款		188,179	3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1,091,013	20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53,528	1	
1260	預付款項		154,966	3		2170	應付費用		97,945	2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二一）		213,773	4		2260	預收款項		3,82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433,300	61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161,771	3	
	基金及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及二一）		98,624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74,87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71,637	2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九）		19,250	1			長期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94,121	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198,744	4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一及二二）						其他負債				
1501	土 地		894,191	1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125,725	2	
1511	土地改良物		45,271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		54,394	1	
1521	房屋及建築		760,780	14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80,119	3	
1531	機器設備		661,359	12		2XXX	負債合計		1,650,500	30	
1546	污染防治設備		55,865	1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82,900	1			母公司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183,767	3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六）		1,898,204	34	
15X1	成本合計		2,684,133	48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十七）		200,496	3	
15X9	減：累計折舊	(	1,092,027)	(20)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				
1599	減：累計減損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6,132	4	
1671	未完工程		1,356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719,632	13	
1672	預付設備款		25,359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34,006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618,821	29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及十六）		(2,023)	-	
	無形資產（附註二及二二）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096,447	55	
1760	商 譽		14,072	-		3610	少數股權		836,078	15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77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932,525	70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4,448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8,897	1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二、十一及二二）		321,125	6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二及十二）		86,761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07,886	7							
1XXX	資 產 總 計	\$	5,583,02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583,02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憲宗

經理人：蔡憲龍

會計主管：張惠純

中國製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 827,058	100	\$ 878,281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768)	-	(2,090)	-
4190	銷貨折讓	(2,293)	-	(2,401)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823,997	100	873,7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及七）	650,418	79	692,229	79
5910	營業毛利	173,579	21	181,561	21
	營業費用（附註二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50,473	6	52,318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1,277	6	54,515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715	2	15,433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6,465	14	122,266	14
6900	營業淨利	57,114	7	59,295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56	-	1,39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二及九）	1,300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624	-	-	-
7160	兌換利益（附註二）	3,294	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				
	額（附註二及五）	-	-	220	-
7210	租金收入	6,450	1	6,549	1
7250	呆帳轉回利益	-	-	1,898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	2,792	-	-	-
7480	什項收入	1,559	-	2,856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18,175	2	12,915	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2,456)	(1)	(\$ 2,937)	-
7560	兌換損失（附註二）	-	-	(351)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附註二)	(133)	-	(536)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922)	-	-	-
7880	什項支出	(1,359)	-	(4,073)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870)	(1)	(7,897)	(1)
7900	稅前淨利	69,419	8	64,313	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	(25,941)	(3)	(26,537)	(3)
9600	合併總淨利	<u>\$ 43,478</u>	<u>5</u>	<u>\$ 37,776</u>	<u>4</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35,604	4	\$ 30,052	3
9602	少數股權	<u>7,874</u>	<u>1</u>	<u>7,724</u>	<u>1</u>
		<u>\$ 43,478</u>	<u>5</u>	<u>\$ 37,776</u>	<u>4</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31</u>	<u>\$ 0.19</u>	<u>\$ 0.31</u>	<u>\$ 0.1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31</u>	<u>\$ 0.19</u>	<u>\$ 0.31</u>	<u>\$ 0.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憲宗

經理人：蔡憲龍

會計主管：張惠純

中國製紬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 第一季	九十九年 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43,478	\$ 37,776
折舊費用(含閒置資產)	29,156	29,04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922	(220)
呆帳轉回利益	-	(2,352)
備抵銷貨折讓	-	1,189
處分投資利益	(624)	-
金融商品減損迴轉利益	(2,792)	-
各項攤提	3,397	3,185
存貨跌價損失	-	612
出售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含其他資產及 閒置資產)	1,264	22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300)	-
遞延所得稅	5,643	8,35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581)	-
應收票據	43,573	82,600
應收帳款	(66,768)	(9,487)
存 貨	22,465	71,676
預付款項	(90,682)	(18,455)
其他流動資產	19,460	67,892
應付票據	(58,582)	(104,447)
應付帳款	(32,927)	1,481
應付費用	(10,737)	(25,830)
應付所得稅	18,072	19,348
預收款項	1,962	(431)
其他流動負債	15,700	10,3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45	1,17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5,256)	173,44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第一季	九十九年 第一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709)	\$ -
增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67)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6,344	-
購置固定資產	(27,605)	(14,34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含其他資產及閒置資產)	-	60
無形資產減少	6,135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	4,854
遞延費用增加	(5,043)	(1,229)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u>674</u>	<u>(17,886)</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7,984)</u>	<u>(28,55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9,922	(95,157)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27)	9,976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51,903)	(41,109)
存入保證金減少	(8,841)	(9,372)
少數股權減少	<u>(167,423)</u>	<u>(5,847)</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8,272)</u>	<u>(121,509)</u>
匯率影響數	<u>1,344</u>	<u>(2,149)</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增加數	(370,168)	21,240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1,233,655</u>	<u>897,982</u>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863,487</u>	<u>\$ 919,22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6,912</u>	<u>\$ 2,978</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7,869</u>	<u>\$ 3,25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161,771</u>	<u>\$ 318,2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憲宗

經理人：蔡憲龍

會計主管：張惠純

中國製釉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 (一) 中國製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釉公司）成立於六十三年十二月，股票於八十五年一月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並於同年四月掛牌交易。九十一年七月一日，將電子材料事業部門相關營業分割讓與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釉公司主要從事於各種熔塊釉、釉藥、玻璃色料及精密陶瓷、結晶化玻璃等之製造與買賣。
- (二) 元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盛投資公司）係於八十六年十二月二十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證券投資。
- (三) C.G.C. Development Ltd.（以下簡稱 C.G.C.公司）係於八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海外轉投資。
- (四) FORD Excel Co., Ltd.（以下簡稱福傑公司）係於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一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進出口貿易。
- (五) Neptune Premier Co., Ltd.（以下簡稱 N.P.公司）係於九十三年七月一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進出口貿易。
- (六) 廣東三水大鴻製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水大鴻公司）係於八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色釉料製造與銷售。
- (七) 上海大鴻製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大鴻公司）係於八十五年十二月五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釉料製造與銷售。
- (八) 淄博吉德富製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吉德富公司）係於九十二年五月十九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釉料製造與銷售。
- (九) 山東大鴻製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山東大鴻公司）係於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七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釉料製造與銷售。
- (十) 上海敦鴻商貿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敦鴻公司）係於九十八年三月四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進出口貿易。

- (十一) 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致嘉公司）係於九十一年七月一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電子材料及漿料製造與銷售。
- (十二) 昌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昌華公司）係於八十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海外轉投資及進出口貿易。
- (十三) 上海致嘉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致嘉公司）係於九十年五月二十五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電子材料及漿料製造與銷售。
- (十四) 龍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龍華公司）係於九十四年四月七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海外轉投資及進出口貿易。
- (十五) 富豪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豪公司）係於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海外轉投資及進出口貿易。
- (十六) PT China Glaze Indonesia（以下簡稱中釉印尼公司）係於九十四年七月十四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係陶瓷釉料製造及銷售。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814 人及 87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等之折舊、無形資產之攤提、退休金暨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報表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主體包括中釉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以及具有控制能力情況之被投資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要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茲彙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例		是否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第一季	九十九年 第一季
中紬公司	元盛投資公司	97.72%	97.37%	是	是
"	C.G.C.公司	60.00%	51.00%	是	是
"	龍華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致嘉公司	27.89%	57.19%	否	是
C.G.C.公司	福傑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N.P.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三水大鴻公司	98.00%	98.00%	是	是
"	上海大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吉德富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山東大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	上海敦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致嘉公司	昌華公司	100.00%	100.00%	否	是
昌華公司	上海致嘉公司	100.00%	100.00%	否	是
龍華公司	富豪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是
富豪公司	中紬印尼公司	99.71%	99.71%	是	是

合併公司於九十九年間出售部分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與非關係人，持股比例下降至 30% 以下且喪失控制能力，故一〇〇年第一季未將致嘉公司、昌華公司及上海致嘉公司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合併公司係依據既定的信用及收款政策，並進行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若主要將以出售之方式而非透過繼續使用回收其帳面價值，且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者，依帳面價值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並不得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期末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如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認列為減損損失，淨公平價值若續後回升，則認列迴轉利益，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計減損金額。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上單獨列示，資產與負債不得相互抵銷，負債之相關利息及其他費用，仍繼續認列。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

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則列為當期損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謹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其成本，參酌稅法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之規定，預計經濟耐用年限，以平均法計算提列。主要設備耐用年數訂為：

<u>資 產 項 目</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3～55 年
機器設備	2～20 年
污染防治設備	2～6 年
運輸設備	5～6 年
其他設備	2～15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除商譽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不再攤銷，且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均採用直線法依其估計效益年限分期攤銷。

遞延費用

主係耐火材、電腦軟體費用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分年攤提。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無形資產、閒置資產、其他資產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合併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所得稅

合併公司將其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合併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合併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第一季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及銀行存款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2,127	\$ 1,683
活期存款	679,881	653,455
支票存款	1,424	1,192
定期存款	180,055	262,892
	<u>\$ 863,487</u>	<u>\$ 919,222</u>
定期存款利率	<u>0.45%~6%</u>	<u>0.20%~1.98%</u>

上述定期存款皆為一年內到期。

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中國大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68,478 仟元人民幣及 915 仟元美金，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75,934 仟元人民幣及 2,145 仟元美金）	\$334,072	\$422,001
印尼（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272 仟元美金及 1,332,000 仟元印尼盾，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786 仟元美金）	<u>12,575</u> <u>\$346,647</u>	<u>25,002</u> <u>\$447,003</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u>		
股票	\$ 34,670	\$ 18,913
基金	7,142	7,142
減：評價調整	(14,834)	(15,884)
	<u>\$ 26,978</u>	<u>\$ 10,171</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交易目的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利益分別為(1,922)仟元及 220 仟元。

六、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863,827	\$976,150
減：備抵呆帳	(54,523)	(84,743)
減：備抵銷貨折讓	(3,384)	(3,080)
	<u>\$805,920</u>	<u>\$888,327</u>

上述應收帳款提供作為信用狀提前押匯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七、存貨淨額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物料	\$ 341,267	\$ 372,041
在製品	228,575	225,854
製成品	435,685	430,557
商 品	74,823	42,502
在途存貨	10,663	4,901
	<u>\$ 1,091,013</u>	<u>\$ 1,075,855</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4,353 仟元及 81,945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50,418 仟元及 692,229 仟元。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存貨跌價損失	\$ -	\$ 612
閒置產能損失等	7,347	6,312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股權 %	金 額 股權 %
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4,871 27.89	\$ - -
昇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u>\$ 74,871</u>	<u>\$ -</u>

(一) 合併公司九十九年間出售致嘉公司股票與非關係人 6,217 仟股，持股比例由原 57.19% 降至 28.62%，故一〇〇年第一季不再將致嘉公司納入合併個體中。另致嘉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間以每股 15 元的價格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6,000 仟股，合併公司並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而係由中紬公司認購 350 仟股及元盛投資公司認購 1,164 仟股，投資金額共計 22,709 仟元，持股比例由 28.62% 降至 27.89%，其因而產生之資本公積為 8,859 仟元。

(二) 合併公司對昇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雖持股比率為 43%，但因無實質控制力，故未將該公司納入九十九年度合併主體中。該被投資公司於九十八年間辦理解散清算，並已於一〇〇年一月清算完結。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達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5,706	\$ 25,327
虹日科技	15,919	15,919
僑興資訊	15,000	15,000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4,735	14,735
品韻線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00
其他	<u>11,706</u>	<u>12,278</u>
	90,066	90,259
減：累計減損	(<u>70,816</u>)	(<u>72,123</u>)
	<u>\$ 19,250</u>	<u>\$ 18,136</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894,191	\$ -	\$ -	\$ 894,191
土地改良物	45,271	(40,836)	-	4,435
房屋及建築	760,780	(387,372)	-	373,408
機器設備	661,359	(421,924)	-	239,435
污染防治設備	55,865	(54,489)	-	1,376
運輸設備	82,900	(28,918)	-	53,982
其他設備	183,767	(158,488)	-	25,279
未完工程	1,356	-	-	1,356
預付設備款	<u>25,359</u>	<u>-</u>	<u>-</u>	<u>25,359</u>
	<u>\$ 2,710,848</u>	(<u>\$ 1,092,027</u>)	<u>\$ -</u>	<u>\$ 1,618,821</u>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943,906	\$ -	\$ -	\$ 943,906
土地改良物	45,271	(37,035)	-	8,236
房屋及建築	860,979	(390,238)	-	470,741
機器設備	776,564	(607,116)	(1,294)	168,154
污染防治設備	54,910	(52,979)	-	1,93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成	十 本	九 累	年 計	三 折	月 舊	三 累	十 計	一 減	日 損	未	折	減	餘
運輸設備	\$	44,852	(	\$	27,788)	(	\$	15)	\$	17,049				
其他設備		236,187	(		88,617)	(		41)		147,529				
未完工程		929			-			-		929				
預付設備款		23,080			-			-		23,080				
	\$	<u>2,986,678</u>	(	\$	<u>1,203,773</u>)	(	\$	<u>1,350</u>)	\$	<u>1,781,555</u>				

(一) 中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32 仟元及 4 仟元。

(二) 上述固定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一、出租資產

	一 三	〇 月	〇 三	年 十	九 一	九 日
成 本						
土 地			\$	47,478	\$	-
土地使用權				101,815		106,463
房屋及建築				153,912		46,506
機器設備				56,946		60,483
運輸設備				1,319		1,370
其他設備				2,159		2,242
減：累計折舊			(	<u>42,504</u>)	(	<u>8,063</u>)
				<u>\$321,125</u>		<u>\$209,001</u>

合併公司位於竹北廠之土地 47,478 仟元及廠房（成本）109,212 仟元，於九十九年度係出租予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期一年，租金每月收取，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帳列固定資產項下。該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約到期後未再續租，合併公司原決議出售上述土地及廠房而積極找尋買家，並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上述土地及廠房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惟經合併公司考量各項交易條件後，於一〇〇年三月將上述土地及廠房出租予非關係人，故再轉列至出租資產。出租資產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二、其他資產－其他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閒置資產	\$114,849	\$147,778
累計折舊－閒置資產	(99,752)	(127,409)
累計減損－閒置資產	(14,605)	(19,195)
其他資產－土地	94,587	94,587
其他資產－機器設備	280	280
累計減損－土地	(18,862)	(18,86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	37,080
存出保證金	2,242	5,017
遞延費用	8,022	7,268
	<u>\$ 86,761</u>	<u>\$126,544</u>

- (一) 中紬公司於八十七年及九十年取得部分農地，因法令規定之限制迄今未完成過戶，需暫時過戶至他人名下，帳列其他資產－土地，中紬公司已辦理相關保全措施，茲列示如下：

土地地段	土地面積 (m ²)	過戶名下	保全措施
通宵鎮	87,635.03	蔡憲龍	他項權利設定100,000仟元

上述通宵鎮北勢窩段土地部分係為執行緊急防災計畫使用，其餘目前供中紬公司營業使用。

- (二) 閒置資產係中紬公司苗栗廠之部分生產線於九十二年十一月起暫時停工及致嘉公司目前部分停工，故將相關設備轉列至閒置資產項下；且相關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 (三) 合併公司之其他資產中間置資產及土地，依據鑑價結果，其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帳列累計減損損失分別為 33,467 仟元及 38,057 仟元。

十三、短期借款

借款種類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遠期信用狀借款	0.5%~4.0%	\$ 96,712	0.5%~4.0%	\$104,811
外銷借款	"	25,833	"	-
週轉金借款	"	158,814	"	96,911
		<u>\$281,359</u>		<u>\$201,722</u>

週轉金借款中合併公司向台新銀行融資之約定條件如下：

- (一) 中銑印尼公司、C.G.C.公司、富豪公司及龍華公司每季金流合計需達美金 3,000 仟元。
- (二) 中銑印尼公司、富豪公司及龍華公司，合計共用額度不得逾美金 4,400 仟元。
- (三) 中銑印尼公司、富豪公司及龍華公司短期借款餘額合計逾美金 2,400 仟元時，C.G.C.公司每季存款均額需達美金 2,000 仟元，每季檢核一次。

上述借款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保 證 機 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 20,000	\$ 30,000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20,000	20,000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	20,000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20,000	1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7)	(41)
	<u>\$ 59,953</u>	<u>\$ 79,959</u>
利率區間	<u>0.442%~0.780%</u>	<u>0.362%~0.562%</u>

十五、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間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說 明
合作金庫	95.08.15~100.08.15	\$ -	\$ 15,000	自 96 年 2 月 15 日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分 10 期攤還，每期攤還 5,000 仟元，並已於 99 年 5 月 25 日提前償還。
"	96.05.31~100.08.15	-	16,500	自 96 年 8 月 15 日起，第一期攤還 6,000 仟元，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 8 期，每期攤還 5,500 仟元，並已於 99 年 5 月 25 日提前償還。
"	97.12.26~102.12.26	32,867	44,467	自 98 年 2 月 26 日起，每 2 個月為 1 期，共 30 期，每期攤還 1,933 仟元。

(接 次 頁)

(承 前 頁)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間	一 〇 〇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三月三十一日	說 明
合作金庫	97.12.26~102.12.26	\$ 53,833	\$ 72,833	自 98 年 2 月 26 日起，每 2 個月為 1 期，共 30 期，每期攤還 3,167 仟 元。
"	99.05.25~104.05.25	75,000	-	自 100 年 1 月 25 日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共 8 期， 每期攤還 12,500 仟元。
華南銀行	95.09.04~100.09.04	-	18,750	自 96 年 12 月 4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16 期 攤還，每期攤還 3,125 仟元，並已於 100 年 1 月 17 日提前償還。
"	95.11.03~100.11.03	-	28,875	自 97 年 2 月 3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16 期攤 還，每期攤還 4,125 仟 元，並已於 100 年 1 月 17 日提前償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7.05.30~100.05.21	-	20,600	自 97 年 5 月 30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12 期 攤還，第 1~11 期每期 攤還 4,200 仟元，第 12 期攤還 3,800 仟元，並 已於 99 年 5 月 25 日提 前償還。
"	97.06.20~100.06.20	-	25,000	自 97 年 6 月 20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12 期 攤還，每期攤還 5,000 仟元，並已於 99 年 5 月 25 日提前償還。
"	98.07.21~101.07.20	74,996	95,432	自 99 年 8 月 12 日起，每 6 個月為 1 期，共 4 期， 第 1~2 期每期償還 USD450 仟元，第 3~4 期每期償還 USD1,050 仟元。
"	97.06.30~100.06.30	-	37,500	自 97 年 6 月 30 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分 12 期 攤還，每期攤還 7,500 仟元，並已於 99 年 5 月 25 日提前償還。
台新銀行	98.03.30~100.03.30	-	80,000	自 98 年 3 月 30 日起，每 3 個月到期重新發行新 票，共 8 期。

(接 次 頁)

(承前頁)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間	一 〇 〇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三月三十一日	說 明
台灣工業銀行	98.09.18~100.03.17	\$ 40,000	\$ 40,000	自 98 年 9 月 18 日，每 3 個月到期重新發行新票，共 8 期。
"	98.07.21~100.07.20		20,000	到期一次償還，並已於 99 年 4 月 23 日提前償還。
元大商業銀行	98.12.01~101.11.30	47,056	95,432	自 98 年 12 月 1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 6 期，第 1~2 期每期償還 USD200 仟元，第 3~4 期每期償還 USD300 仟元，第 5~6 期每期償還 USD1,000 仟元。
永豐銀行	98.06.10~101.06.10	36,763	63,600	自 99 年 6 月 10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8 期逐季攤還本金（99 年 9 月 10 日起每 3 個月還本 USD250 仟元）
		360,515	673,989	
減：一年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161,771)	(318,289)	
		<u>\$ 198,744</u>	<u>\$ 355,700</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除向永豐銀行、元大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借款利息，係分別依照新加坡同業公告三個月 SIBER 加 1.25%、1.0% 及 1.0% 計息，每三個月付息一次外，其餘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0.90%~1.72% 及 0.35%~1.74%；上述借款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二。

合併公司與永豐銀行之借款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授信存續期間須維持下列之財務比率：

- (一)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2 倍。
- (二) 負債淨值比（負債／淨值）不得高於 1 倍。
- (三)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4 倍。
- (四) 淨值不得低於 3,000,000 仟元。

上述財務比率以每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半年計算一次。

十六、股本

中紬公司額定股本為 2,3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30,000 仟股，截至九十八年底止實收資本額為 1,697,285 仟元，九十九年八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50,919 仟元，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每股 21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15,000 仟股辦理現金增資。故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增為 1,898,204 仟元，分為 189,8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十七、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中紬公司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股票溢價	\$171,518	\$ 6,518
受贈資產	740	740
長期股權投資依權益法認列之		
資本公積	17,660	12,152
員工認股權	10,578	-
	<u>\$200,496</u>	<u>\$ 19,410</u>

十八、盈餘分配

依中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另行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再按下列比例分派：

- (一)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五。
- (三) 其餘併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中紬公司係屬建築陶瓷業之上游產業，發展已臻成熟階段，穩健的財務結構為面對產業景氣的至要關鍵，因此股利政策以公司未來之營運策略規劃、盈餘成長力與現金流量為優先考量，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之百分之十以上發放現金股利，惟實際發放比例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為之。

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中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估計金額分別為 641 仟元及 541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計金額分別為 641 仟元及 541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百分之二到百分之五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中紬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擬議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及九十九年六月九日股東常會決議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20,023	\$ 23,501		
現金股利	94,910	33,946	\$ 0.5	\$ 0.20
股票股利	-	50,919	-	0.30

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九十九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並同時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預計配發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工紅利	\$ 3,604	\$ 6,901
董監酬勞	3,604	4,230

	九 十 九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九 十 九 年 度 董 監 事 酬 勞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九 十 八 年 度 董 監 事 酬 勞
董事會擬議(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3,604	\$ 3,604	\$ 6,901	\$ 4,23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3,604</u>	<u>3,604</u>	<u>6,901</u>	<u>4,230</u>
差異數	<u>\$ -</u>	<u>\$ -</u>	<u>\$ -</u>	<u>\$ -</u>

有關中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稅 前 稅 後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本 期淨利	<u>\$ 0.31</u>	<u>\$ 0.1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本 期淨利	<u>\$ 0.31</u>	<u>\$ 0.19</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稅 前 稅 後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9,188	\$ 35,604	189,8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4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之本期淨利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59,188	\$ 35,604	189,844	\$0.31	\$0.19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4,698	\$ 30,052	174,820	\$0.31	\$0.1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98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之本期淨利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54,698	\$ 30,052	175,118	\$0.31	\$0.17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3,487	\$ 863,487	\$ 919,222	\$ 919,22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26,978	26,978	10,171	10,171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3,083	1,083,083	1,097,216	1,097,216
其他流動資產	11,584	11,584	31,342	31,34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4,871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19,250	\$ -	\$ 18,136	\$ -
存出保證金	2,242	2,242	5,017	5,017
負債				
短期借款	281,359	281,359	201,722	201,722
應付短期票券	59,953	59,953	79,959	79,959
應付票據及帳款	514,636	514,636	456,313	456,313
應付費用	97,945	97,945	107,703	107,703
其他流動負債	70,070	70,070	128,086	128,086
浮動利率長期借款	320,515	320,515	553,989	553,989
固定利率長期借款	40,000	40,000	120,000	120,000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短期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短期金融商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部分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及部分其他流動負債。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合併公司借款利率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而且合併公司在借款合同上亦無特殊之借款條件，故合併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三)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係從事國內有價證券投資，市場利率、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匯率及交易市場價格變動對其公平價值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現金及銀行存款、基金受益憑證及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且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不致於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持有之權益證券主係購買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及所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無重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合併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風險

茲將合併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係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一	○	○	年	第	一	季	
固 定 利 率	一 年 內	一 至 二 年	二 至 三 年	三 至 四 年	四 至 五 年	超 過 五 年	總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0,055	\$ -	\$ -	\$ -	\$ -	\$ -	\$ 180,055
應付短期票券	(59,953)	-	-	-	-	-	(59,953)
短期銀行借款	(30,204)	-	-	-	-	-	(30,204)
長期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40,000)	-	-	-	-	-	(40,000)
浮 動 利 率	一 年 內	一 至 二 年	二 至 三 年	三 至 四 年	四 至 五 年	超 過 五 年	總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79,881	\$ -	\$ -	\$ -	\$ -	\$ -	\$ 679,881
短期銀行借款	(251,155)	-	-	-	-	-	(251,155)
長期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21,771)	(110,744)	(50,500)	(25,000)	(12,500)	-	(320,515)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固 定 利 率	一 年 內	一 至 二 年	二 至 三 年	三 至 四 年	四 至 五 年	超 過 五 年	總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8,892	\$ -	\$ -	\$ -	\$ -	\$ -	\$ 238,892
應付短期票券	(79,959)	-	-	-	-	-	(79,959)
短期銀行借款	(13,311)	-	-	-	-	-	(13,311)
長期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20,000)	-	-	-	-	-	(120,000)
浮 動 利 率	一 年 內	一 至 二 年	二 至 三 年	三 至 四 年	四 至 五 年	超 過 五 年	總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77,455	\$ -	\$ -	\$ -	\$ -	\$ -	\$ 677,454
短期銀行借款	(188,411)	-	-	-	-	-	(188,411)
長期銀行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98,289)	(194,627)	(135,573)	(25,500)	-	-	(553,989)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固定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則固定直至到期日，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致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致嘉科技)	中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上海致嘉電子材料有限公司(上海致嘉)	致嘉科技之子公司
香港大鴻有限公司(香港大鴻)	中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之配偶
寶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寶來科技)	中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配偶
蔡 憲 宗	中紬公司董事長
蔡 憲 龍	中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蔡 憲 昌	C.G.C.董事長
蔡 憲 德	C.G.C.公司董事
蔡 玉 照	中紬公司董事之二親等親屬
蔡 玉 佩	中紬公司董事之二親等親屬
蔡洪貴美	中紬公司董事之一親等親屬
陳 碧 卿	中紬公司董事之配偶
林 香 雪	中紬公司董事之一親等親屬
廣東三水大裕陶瓷企業有限公司 (大裕陶瓷)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 其他流動資產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大裕陶瓷	\$ 258	0.12	\$ 280	0.53
致嘉科技	227	0.11	-	-
	<u>\$ 485</u>	<u>0.23</u>	<u>\$ 280</u>	<u>0.53</u>

上述款項主係合併公司代墊水電等什項費用。

(2) 其他流動負債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香港大鴻	<u>\$ 27,783</u>	<u>28.17</u>	<u>\$ 30,041</u>	<u>21.13</u>

上述款項主係關係人為合併公司代墊薪資費用等支出。

2. 管理費用－租金支出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寶來科技	<u>\$ 120</u>	<u>0.10</u>	<u>\$ 120</u>	<u>0.19</u>

3. 租金收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上海致嘉	<u>\$ 185</u>	<u>2.87</u>	<u>\$ -</u>	<u>-</u>

4. 背書保證

截至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三月底止，合併公司間相互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 司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中國製紬股份有 限公司	山東大鴻	\$ 195,600	\$ 195,600
	中紬印尼	66,060	163,230
	龍 華	-	51,824
	致嘉科技	-	50,000
C.G.C.	N.P.	19,800	19,800
		(USD 600)	(USD 600)

5. 有價證券交易

合併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間向蔡憲昌、蔡憲宗、蔡憲龍、蔡玉照、蔡玉佩、蔡洪貴美、陳碧卿及林香雪等關係人購買 C.G.C. Development Ltd. 公司股票 2,468 仟股，計 151,790 仟元。

6. 其 他

合併公司取得部份農地，權宜暫過戶至蔡憲龍名下，合併公司已辦理相關保全措施，請參閱附註十二說明。

二二、質押之資產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予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品或履約保證：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土地	\$ 715,192	\$ 762,670
房屋及建築	45,430	130,102
受限制資產	219,373	37,080
出租資產	128,426	-
應收帳款	25,833	-
	<u>\$ 1,134,254</u>	<u>\$ 929,852</u>

二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止一〇〇年三月底止，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4,337 仟元。
- (二)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及購置合約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契 約 總 價 款	已 付 款 項	未 付 款 項
辦公大樓與倉庫工程	IDR 8,690,000	IDR 8,255,500	IDR 434,500
配料塔工程	USD 1,440	USD -	USD 1,440
興建窯爐合約 5th	RMB 2,569	RMB 2,312	RMB 257
配料塔土建基礎工程	IDR 3,135,000	IDR 2,194,500	IDR 940,500
興建窯爐合約 6th	USD 442	USD -	USD 442
原料自動計量輸送攪伴系統	USD 1,200	USD 360	USD 840
高溫熔塊窯	RMB 2,601	RMB 1,821	RMB 780

(三) 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承租土地及廠房預計未來年度之租金列示如下：

期	間	金	額
	一〇〇年	\$	4,243
	一〇一年		4,275
	一〇二年		4,311
	一〇三年		4,154
	一〇四年及以後		4,156
		\$	<u>21,139</u>

(四) 因銷售及在建工程收取之存入保證票 16,827 仟元。

(五) 因承接相關工程支付之存出保證票 15,128 仟元。

二四、其 他

(一)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197,504	4.4857	\$ 885,944	\$ 183,811	4.6587	\$ 856,318
美 金	27,028	29.41	794,895	23,922	31.80	760,708
歐 元	190	41.71	7,930	48	42.68	2,049
印 尼 盾	1,322,000	0.0034	4,575	-	-	-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86,763	4.4857	389,194	84,372	4.6587	393,066
美 金	17,954	29.41	528,040	15,017	31.80	477,526
歐 元	81	41.71	3,379	1	42.68	43
日 圓	-	-	-	790	0.3408	269

二五、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

二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個別公司之營運結果。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中紬公司、三水大鴻公司、上海大鴻公司、山東大鴻公司及中紬印尼公司，其餘公司因未達量化門檻，擬予彙總至「其他」揭露。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〇年 第一季	九十九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九十九年 第一季
中紬公司	\$ 286,865	\$ 303,104	\$ 62,949	\$ 64,866
三水大鴻公司	156,340	149,274	29,827	35,848
上海大鴻公司	102,483	98,874	24,271	13,608
山東大鴻公司	59,342	44,396	15,481	9,334
中紬印尼公司	148,692	121,524	20,008	20,615
其他	<u>70,275</u>	<u>156,618</u>	<u>21,043</u>	<u>37,290</u>
繼續營業單位合計	<u>\$ 823,997</u>	<u>\$ 873,790</u>	173,579	181,561
投資收益			1,300	-
處分投資利益			624	-
減損回轉利益			2,792	-
利息收入			2,156	1,392
租金收入			6,450	6,549
壞帳轉回利益			-	1,899
兌換利益（損失）			3,294	(351)
利息費用			(2,456)	(2,937)
管理成本			(116,465)	(122,267)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1,922)	220
財務費用			(905)	(9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972</u>	<u>(763)</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9,419</u>	<u>\$ 64,313</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〇及九十九年第一季部門間之銷售皆已消除。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處分投資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部門資產</u>		
中紬公司	\$ 2,231,557	\$ 2,119,090
三水大鴻公司	1,309,885	1,262,972
上海大鴻公司	517,279	511,105
山東大鴻公司	524,737	559,436
中紬印尼公司	557,716	495,140
其他	<u>441,851</u>	<u>624,006</u>
部門資產合計	<u>\$ 5,583,025</u>	<u>\$ 5,571,749</u>

附表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三)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0	中紬公司	福傑公司	1	進 貨	\$ 20,164	一般交易條件	2
0	中紬公司	福傑公司	1	應付帳款	17,610	〃	-
0	中紬公司	富豪公司	1	應收帳款	31,319	〃	1
0	中紬公司	富豪公司	1	銷 貨	42,385	〃	5
2	福傑公司	中紬公司	2	銷 貨	20,164	〃	2
2	福傑公司	中紬公司	2	應收帳款	17,610	〃	-
2	福傑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進 貨	10,529	〃	1
3	吉德富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其他流動資產	17,753	〃	-
4	山東大鴻公司	福傑公司	3	銷 貨	10,529	〃	1
4	山東大鴻公司	吉德富公司	3	其他流動負債	17,753	〃	-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 貨	12,999	〃	2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進 貨	14,190	〃	2
6	N.P.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 貨	30,188	〃	4
6	N.P.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應收帳款	22,594	〃	-
7	上海大鴻公司	N.P.公司	3	進 貨	30,188	〃	4
7	上海大鴻公司	N.P.公司	3	應付帳款	22,594	〃	-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進 貨	12,999	〃	2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銷 貨	14,190	〃	2
8	龍華公司	中紬印尼公司	1	銷 貨	52,922	〃	6
8	龍華公司	中紬印尼公司	1	應收帳款	93,779	〃	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9	富豪公司	中紬公司	3	應付帳款	\$ 31,319	一般交易條件	1
9	富豪公司	中紬公司	2	進貨	42,385	"	5
10	中紬印尼公司	龍華公司	2	應付帳款	93,779	"	2
10	中紬印尼公司	龍華公司	2	進貨	52,922	"	6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0	中紬公司	福傑公司	1	進貨	30,353	"	3
0	中紬公司	福傑公司	1	應付帳款	24,045	"	-
0	中紬公司	富豪公司	1	應收帳款	25,362	"	-
0	中紬公司	富豪公司	1	銷貨	30,376	"	3
0	中紬公司	中紬印尼公司	1	其他流動資產	11,277	"	-
2	福傑公司	中紬公司	2	銷貨	30,353	"	3
2	福傑公司	中紬公司	2	應收帳款	24,045	"	-
2	福傑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進貨	18,168	"	2
4	山東大鴻公司	福傑公司	3	銷貨	18,168	"	2
4	山東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貨	18,818	"	2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應收帳款	21,173	"	-
5	三水大鴻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貨	29,719	"	3
6	N.P.公司	上海大鴻公司	3	銷貨	26,881	"	3
7	上海大鴻公司	N.P.公司	3	進貨	26,881	"	3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應付帳款	21,173	"	-
7	上海大鴻公司	三水大鴻公司	3	進貨	29,719	"	3
7	上海大鴻公司	山東大鴻公司	3	進貨	18,818	"	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8	龍華公司	中紬印尼公司	1	銷貨	\$ 59,807	一般交易條件	7
8	龍華公司	中紬印尼公司	1	應收帳款	66,526	"	1
9	富豪公司	中紬公司	3	應付帳款	25,362	"	-
9	富豪公司	中紬公司	2	進貨	30,376	"	3
10	中紬印尼公司	中紬公司	2	其他流動負債	11,277	"	-
10	中紬印尼公司	龍華公司	2	應付帳款	66,526	"	1
10	中紬印尼公司	龍華公司	2	進貨	59,807	"	7
11	致嘉公司	昌華公司	3	銷貨	10,764	"	1
12	昌華公司	致嘉公司	3	進貨	10,764	"	1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重要交易往來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